附表：					113年度司催字第000061號	
編號	發票人	付款人	發票日（或到期日）	票面金額（新臺幣）	支票號碼	備考
001	大金貨櫃企業社 方張金鳳	彰化銀行北港分行	113年9月10日	544,000元	QN165317	
002	大方貨櫃企業社 方至賢	彰化銀行北港分行	113年7月10日	544,000元	NN6111783	
003	大方貨櫃企業社 方至賢	彰化銀行北港分行	113年6月10日	544,000元	NN6111781	